

工业和信息化部司局简函

工消费函〔2021〕457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十大类 纺织创新产品培育推广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消费品工业“三品”专项行动营造良好市场环境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6〕40号）精神，自2016年以来，我们委托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连续开展年度十大类纺织创新产品培育推广专项工作，通过企业参与、协会遴选、央媒宣传、电商推广，科技型、功能型、时尚型纺织服装新产品开发和供给能力日益增强，有效促进市场消费需求。

为进一步推动纺织行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引导广大企业注重产品创新，服务广大企业开拓市场，请你们组织动员企业积极参加2021年度十大类纺织创新产品培育推广活动。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服装、家纺及产业用等终端消费品研发、生产和贸易型企业事业单位均可自愿申报，鼓励终端产品企业与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等各产业环节的供应商联合申报。具体申

报范围、企业条件、产品要求及申报程序请登录“培育和推广2021年度十大类纺织创新产品官网<http://topten.ctic.org.cn>”，申报截止时间为7月16日。

请你们高度重视消费品工业“三品”专项行动，依托市县工信部门、地方行业协会，发动本辖区相关企业积极参加2021年度十大类纺织创新产品培育推广活动。如在申报过程中遇到疑问，请咨询办公室工作人员。（联系人及电话：王琰010-85229785、陈佳010-85229347）

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

2021年6月22日

